



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今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淀科技”，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43,952,12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8.46%）的通知，内容如下：

1、海淀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5,974,030 股（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18.0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14%）作为标的证券，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，质押期限自 2014 年 3 月 20 日起至双方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。

2、海淀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4,025,970 股（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16.6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75%）作为标的证券，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，质押期限自 2014 年 3 月 25 日起至双方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海淀科技共持有公司股份 143,952,12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8.46%；其中本次质押股份 50,0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34.7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.89%；累计质押股份 139,64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97.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61%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 年 3 月 26 日